

立法會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  
2017年3月20日公聽會發言稿

主席、各位議員、政府官員、家長、小朋友：

大家好。我是鄭彧文，中二學生。今日我和大家講的題目是：「政府應該怎樣對待年輕人」

現時政府對待年輕人的方法有很多潛在的問題。例如，在教育方面，學生只是為了應付公開試而去讀書，去接受一些毫無意義的、背答案的填鴨式教育，令到學生不能夠把知識長遠保留，考完試就忘記得一乾二淨。

另外，住屋方面，很多年輕人一到 18 歲就去申請輪候公屋。為什麼？相信政府都知道答案了。現時私人房屋呎價萬多二萬元一呎，已是平常事。政府看到這些問題，做過什麼幫忙呢？

事實上，我認為政府可以為年輕人提供更多支援在教育及住屋兩方面。例如在教育方面，政府可增加資源提供不同的活動，發展年輕人不同的能力。一陣我和大家分享我過去一年的一個活動，對我有很大啟發。講回教育，政府要好好檢討整個教育制度，學校不要只顧應付考試而去教書；同時要增加師生的互動，令到學生對學校有歸屬感，對學習增加興趣。住屋方面，政府應該增加資助房屋給年輕人，令到我們有買樓過獨立生活的機會。

其實，作為一個年輕人，我們不單每天只顧讀書，我們都有好多夢想要追尋。我想分享我去年的經驗。我每一年都參與一些戶外的群體活動，去年我和一群年輕人用了一年的時間策劃和準備尼泊爾登山之旅。我們不單挑戰自己的體能，更加藉這次機會和很多同行者進行交流學習。我們雖然身處困難但仍然懂得伸出援手互相幫助，我們學會感恩，能夠登上高峰因為有很多人，例如當地挑夫默默地幫了我們很多。這些經驗使我獲益良多，不單止是體能，更加是人際關係。如果這些學習經歷能夠在學校裡面發生，我相信我們的學校生活會更加愉快，我們更加喜歡上學。教育目的就是要我們年輕人敢於做夢，為了夢想作好充份準備，主動學習，不怕困難，不易放棄。

以上的意見都是可以令到年輕人有好的學習和生活，請政府認真考慮，多謝各位。